

张掖市2024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评价单位：张掖市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张掖市畜牧兽医局

评价机构名称：甘肃方信浩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报告时间：2025年9月



张掖市 2024 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论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张掖市2024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张掖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方信浩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对象名称	张掖市2024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对2024年张掖市肉牛冻精采购及牦牛种公牛采购项目、2024年支持选留高产奶牛奖补资金项目、2023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肉牛屠宰加工及活牛交易市场奖补项目、“张掖肉牛”新品种选育暨激发牛产业人才活力奖补资金项目预算编制、资金分配、项目管理、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达成情况进行分析，聚焦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如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下达及时性）、资金分配下达程序的规范性、资金拨付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过程管理及产出效益等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发现项目管理及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潜在风险，提出优化和改进建议。			
资金情况	预算安排资金	500万	实际到位资金	500万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市级财政	500万	市级财政	500万
	实际支出资金	500万	结转结余资金	0
	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肉牛冻精采购和牦牛种公牛采购项目：加快肉牛牦牛品种改良步伐；提升肉牛牦牛良种化程度；提升优质种源带动能力。2. 2024年支持选留高产奶牛奖补资金项目：创建高产奶牛核心群，进一步优化奶牛养殖产业结构，提高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水平，有效提升奶牛养殖场发展质量效
--------	--

	益和竞争力，打造绿色优质奶源基地。3. 2023年牛产业发展专项肉牛屠宰加工及活牛交易市场奖补项目：（1）肉牛屠宰加工企业奖补：扶持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力度，推动产业由“卖肉牛”向“卖牛肉”转变，示范引领全市屠宰业的发展。（2）活牛交易市场奖补项目，依托“张掖肉牛”品牌优势，支持肉牛主产区建设高标准肉牛交易中心，进一步优化规范市场交易秩序。4. “张掖肉牛”新品种选育暨激发牛产业人才活力奖补资金项目：引导“张掖肉牛”品牌更加成熟及发掘技术型人才。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4年张掖市畜牧兽医局牛产业发展市级预算资金500万元。
评价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 4.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号） 5. 《张掖市畜牧兽医局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规程》 6. 《中共张掖市委办公室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助推乡村振兴的若干政策措施（2023—2025年）的通知》（市委办字〔2023〕84号） 7.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畜牧良种补贴等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财发〔2024〕6号） 8. 《张掖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支持项目清单的通知》（张乡振局发〔2024〕8号） 9. 《张掖市肉牛冻精采购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张牧站〔2024〕8号） 10. 《张掖市畜牧兽医局关于兑付2023年市级牛产业发展

	专项全市能繁母牛冻配改良冻精补助奖补资金的通知》（张牧医〔2024〕41号） 11. 《张掖市畜牧兽医局关于兑付2023年市级牛产业发展专项活牛交易市场建设奖补资金的通知》（张牧医〔2024〕44号） 12. 《张掖市畜牧兽医局关于兑付2023年市级牛产业发展专项肉牛屠宰加工企业奖补资金的通知》（张牧医〔2024〕42号） 13. 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会议纪要、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及其他资料。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0.65	评价等级	优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果	合计
分 值	15	24	36	25	100
得 分	14	23	32	21.65	90.65
得 分 率	93.33%	95.33%	88.88%	86.6%	90.65%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申报表不太完整，无法体现项目完整效益

该项目个别子项目存在目标覆盖面不足的情况，如冻精采购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肉牛、牦牛良种化目标，但绩效目标申报表未列出该项内容；“张掖肉牛”选育项目未明确育种工作经费和饲喂标准制定试验方面的目标。

（二）资金无法按照原计划支付

该项目子项目“张掖肉牛”新品种选育暨激发牛产业人才活力奖补资金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70万元，其中品种申报和审定相关费用：70万元，主要用于张掖肉牛品种申报和审定相关费用支出，品种申报后，2024年10月，得到省农业农村厅反馈的国家畜

禽遗传资源委员会评审意见，申报材料没有通过专家评审，按照牛品种审定程序，无法进入下一步的现场审核环节，项目预算的70万元申报审定费用，实际使用23.834452万元，剩余46.165548万元，剩余资金无法按照原用途支出。

（三）子项目实施方案预算资金量未根据具体实施内容细化测算

经对项目各子项目实施方案查阅，部分子项目如高产奶牛选留子项目仅进行了投资估算，预算资金量未根据具体实施内容细化测算；张掖肉牛选育项目中预算的育种工作经费主要参照以前年度实施的同类项目相关费用进行估算，预算依据充分性不足。

六、有关意见建议

（一）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工作管理，按照财政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程序、评价内容、评价方法等作出具体要求，提高绩效自评质量。

（二）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应按照初步设计、实施方案、合同等要求，做好项目的过程管理工作，以确保项目能按期按量完成；项目监理单位对项目的监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明确责任主体。

（三）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和实施计划进一步完善项目预算，在确保预算内容完整、细化的同时，结合市场调研和沟通协调的结果尽可能对预计产生的相关支出做出准确的额度测算，确保项目预算内容明确细化、测算依据充分、额度准确，与绩效目标和实施方案紧密衔接。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在项目决策阶段，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确保项目的合法性和规范性。
3. 在项目产出阶段，科学组织各项资源，统筹安排各项工作，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绩效管理，定期进行绩效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5. 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确保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6.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信息公开和透明，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项目的公开、公平、公正。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魏正蓉，高级会计师
九、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项目决策（15分）	1.1项目立项（4分）
	1.2绩效目标（4分）
	1.3资金投入（7分）
2. 项目过程（24分）	2.1资金管理（15分）
	2.2项目实施（9分）
3. 项目产出（36分）	3.1产出数量（12分）
	3.2产出质量（6分）
	3.3产出时效（6分）
	3.4产出成本（6分）
4. 项目效益（25分）	4.1社会效益（5分）
	4.2经济效益（5分）
	4.3可持续影响（5分）
	4.4满意度（5分）

评价机构（盖章）



主评人（签字）：

魏正蓉

评价日期：2025年9月

评价工作人员（签字）：

刘科 霍国宏
冯焱 张娜
刘表 胡成明
尚银峰 魏正蓉

评价日期：2025年9月